证券代码: 834543

证券简称: 蔚蓝航空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9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宋谨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286,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0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2 人, 董事程道华、杨锦云、吴贵华因工作缺席;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6)和《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编制《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就公司 2023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编制《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就公司 2024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股本为 6800 万股, 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公司拟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使用闲置资金单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的额度内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拟在各大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固定资产投入、新建项目投资等各种业务。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发生金额,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合同为准。因银行审批该类业务时需要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宋谨及程道华为公司授信无偿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宋谨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宋谨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侯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程道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程道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侯选人,以上董事侯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旭元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赵旭元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侯选人,以上董事侯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锦云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杨锦云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侯选人,以上董事侯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贵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吴贵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侯选人,以上董事侯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玄玄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照相关法律程序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王玄玄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杜旋为第四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杜旋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期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 286, 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伦(武汉) 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张心诚、王婧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 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 | :效情况 |
|--------------------------------|------|
|--------------------------------|------|

| 姓名 | 职位 | 职位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 | 变动 | | | |
| 宋谨 | 董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程道华 | 董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赵旭元 | 董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杨锦云 | 董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吴贵华 | 董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王玄玄 | 监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吴向荣 | 监事 | 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 杜旋 | 监事 | 任职 | 2024年5月9日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湖北蔚蓝通用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